

证券代码：600104

证券简称：上海汽车

公告编号：临 2007—037 号

## 上海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 三届十二次监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 一、会议通知情况

本公司监事会于 2007 年 8 月 7 日向监事通过传真、邮件等方式发出了会议通知。

#### 二、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方式

本次监事会会议于 2007 年 8 月 17 日下午在上海市威海路 489 号会议室召开。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三、监事出席会议情况

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祥麟先生主持。

#### 四、会议决议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

##### （一）《2007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为：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监事会认为：

1、公司 2007 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以及半年报的董事会审议程序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 2007 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半年报中所载内容从各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 2007 年上半年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在本意见提出之前，没有发现参与半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二）《关于〈前次募集资金（2000 年度配股）使用情况的说明〉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监事会认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变更履行了法定程序。公司2000年度配股募集资金已经全部使用完毕。公司前次募集资金(2000年度配股)实际使用情况与公司配股说明书和2001年、2002年、2003年、2004年、2005年以及2006年年度报告中关于2000年度配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披露相符。

上述第二项议案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特此公告。

上海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〇七年八月二十一日